

最新城南旧事读书笔记(通用11篇)

典礼的举办需要经过精心的准备和组织，以确保它的庄重性和纪念意义。典礼的致辞可以用一些艺术手法和修辞方式，如比喻、夸张、排比等，以提升文字的感染力和艺术美感。这些典礼范文既有经典的传统典礼写作样式，也包含了一些新颖独特的创新元素。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一

《城南旧事》这本书，是我看到最震撼人心的故事。作者是林海音，原名林含英。

小英子用她的眼睛，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令我感动的文章有：‘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儿打滚‘爸爸的花儿落了’这些故事让我久久不能忘怀。读完这部书，我好像长大了，看清了事物的真与假，对与错。

在小英子的眼里，一切都是美好的：“他们说’秀贞是个疯子‘，”而小英子却把她当做好朋友一样看待；他们说’那是小偷‘，小英子却还认认真真地听他讲故事。

当她捧着梦寐以求的小学毕业证书，并以第一名的成绩代表同学领毕业证书时，自己的爸爸已经快到另一个世界去了。

这本书，带给了我酸甜苦辣咸五种滋味，使我永不忘记！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二

我读过一本书，让我印象十分深刻，从中受到了许多启发，这本书就是林海音的《城南旧事》。

林海音奶奶，是台湾有名的作家。一生创作了多篇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她所创立的纯文学出版社，堪称是中国第一

个文学专业出版社。除了《城南旧事》，还写了《晓云》，《春风》等文学作品。《城南旧事》还被拍成电影。

这本书写了作者童年时光的真实故事，刚开始，六岁小姑娘的天真无邪就吸引了我。隔壁家住着疯子秀贞，别人都不愿意和她玩，只有小英子愿意和她接触，她们成了好朋友。秀贞很思念不知去向的女儿，聪明的英子觉得伙伴妞儿和秀贞的女儿很相像，便带妞儿去见秀贞，她们母女相认后就一起去找父亲，英子迁居后认识了一个年轻人，这个年轻人为了供弟弟上学当了小偷，英子觉得他心地善良，可惜英子捡到了一个胡同人，警察带走了年轻人，最后，英子的父亲得病去世了，英子也小学毕业了。

这本书讲了许多许多的事，如流水一般缓缓流过。从认识秀贞到父亲去世，英子经历了太多太多，作者把它记录下来，让自己难忘，更让读者难忘。从北京城南到后来的四合院，英子对妈妈，爸爸和宋妈的感情，让我不禁掉下眼泪。

英子小时候是多么天真可爱啊！心地善良的她和秀贞交了朋友，还帮秀贞找到了女儿，多年以后回忆起来，一定会情不自禁得笑出声来。再回忆起那个小偷——年轻人，会不会又有和当年不同的感受呢？小时候，见过的灿烂笑脸，听过的笑声，哭声，换做我，我也绝对忘不了。

这本书里的最后一篇——《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长大了》，给我的感触，爸爸虽然得肺病死了，但英子也学会了很多道理，更决心了要好好读书，报答父母。而我何尝不是这样啊！父母的养育之恩比天高，我一定会更加努力学习，报答父母！

这就是我爱的《城南旧事》。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三

我喜欢读爽文，不喜欢悲剧。

今夏的旅途中，我读完了《城南旧事》。在敦煌月牙泉旁的长椅上，我合上书，眺望远方。烈日下，长长的骆驼队如音符般在沙丘上缓缓流淌。空气中蒸腾着热浪，眼前景物扭扭曲曲，仿佛出现了海市蜃楼——那是很多很多年前的老北京城。

林海音的《城南旧事》把我带入了那个时代、那座城市。她用自叙的方式，以小英子的所见所闻，叙述了一幅幅鲜活真实的场景，一个个凄怆动人的故事。

那个时代，人们怎么就那么多悲苦呢？小英子的父亲也没能见到她小学毕业典礼上的骄傲身影。我感到悲伤，像在欢乐旅途的丰盛大餐中加入一道辣鼻的芥末。

板桥先生说：“疑是民间疾苦声，一枝一叶总关情”。《城南旧事》体现出作者小时候天真善良的童心，也体现了她长大后对人间疾苦哀乐给予的那份悲悯和真爱。我以后写作文，也要以一颗真诚的心，善于观察身边的人和事，以小见大，写出真情实感。

其实，读书和观景相似，好景人人喜欢，观之心旷神怡；惨景人人憎惧，观之忧伤叹息。《城南旧事》是一个旧时代的缩影，我觉得读起来虽然不如幽默惊险的故事那样畅快淋漓，但更震撼人心，更发人深思，更令人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

我渐渐喜欢上了悲剧类的文学作品。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四

《城南旧事》是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该作品通过英子童稚的双眼对童年往事的回忆，讲述了一段关于英子童年时的故事，反映了作者对童年的怀念和对北京城南的思念。

童年，是曾经的天真可爱，是美好记忆的开始，也是人生旅程的起点。童年，是梦中的真，真中的梦，是一辈子也抹不

去的记忆。林海音写这本《城南旧事》，也是她对童年生活的美好回忆和不舍情怀。

我一向对名著不太感兴趣，往往是刚翻开一两页便将其束之高阁了。《城南旧事》却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的叙述着一个个平凡的故事，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北京。影片中的主角英子(林海音)，生活在北京城南四合院内一户温馨的大家庭中，英子有四个妹妹和两个弟弟，过着属于她自己的童年生活。随着一页页翻过，一个个故事情节也展现在眼前：缓缓走过的骆驼队，英子也慢慢度过她的童年，英子的朋友“妞”，她喜欢的“秀贞”，草丛里的小偷，家里的佣人“宋妈”，和因肺病去世的爸爸……一幅幅童年的画面，一件件童年的往事，英子的童年就像一个个装着童年酸甜苦辣的百味瓶。

让我感触最深的是英子和宋妈分别的凄凉景象：英子坐在洋车上，不停的回头望着骑着小毛驴的宋妈，直到宋妈的背影消失在尽头。这幅画面好像真的出现在我眼前，我看见了路旁的枫叶，听见了英子的哭泣，感到了心碎的悲痛。

合上书本，有种意犹未尽的感觉，《城南旧事》带给我太多的感受。小小的英子，那么的天真可爱，本应该过无忧无虑的童年，却要像大人们那样思考，有很多事是不该在她那时发生的。父亲的去世，让一个12岁的孩子撑起了半个家，不仅要哄弟弟妹妹们开心，还要照顾妈妈。思考，让英子瞬间变成了大人，也让她的快乐童年背上了沉重的担子。

回头想想我们自己的童年生活，谁不比英子小时候过的好呢？我们既不用操心家务，也不用为快乐发愁，以自己为中心，却从来没有想过别人的感受。我们小时候没有遇到过的事，英子遇到了；我们小时候没有经历过的事，英子经历了。老子说过：“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英子这样早就遇见了这些事，在日后抗打击抗挫折心肯定比一般人要强，她必定变得很乐观。再回头看看童年，也许英子会很感激童年里经

过的种种挫折，让她变成生活中的“强者”。

童年，就像一个百味瓶，里面装着酸甜苦辣，各种味道。童年，又像一个万花筒，绽放着无数耀眼美丽的光芒。每个人的童年都是段美好的过程，美好的记忆。也许在你人生的道路上，它是个铺垫；也许在你成功的人生中，还要感谢童年。那段回忆，谁都无法抹去，不曾忘记，那就把它藏在心间，视为最珍贵的宝贝。

一提起《城南旧事》我的脑海里首先浮现的便是那首清越悠扬、古朴深婉人的骊歌“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别离多。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

问君此去几时还，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一壶浊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以及落花下，一个留着齐耳短发的女孩，在夕阳的余辉里静默着的画面。一边读着《城南旧事》，一边回想着电影里的镜头，仿佛身临其境：冬阳下的骆驼队，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蹲在草丛里为供弟弟上学而偷窃的厚嘴唇小偷，漂亮爱笑的兰姨娘，从小在凄风苦雨中饱受养父-待虐的伙伴妞儿，爸爸的好友德先叔，朝夕相伴的奶娘宋妈和沉痾染身的慈父……涉世未深的小英子的思绪，久久萦绕在时光与命运的变迁之中。但是这些人都在童年匆匆的脚步声中离去了。

“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别离多”，小小年纪，为何却早已体验了“知交半零落”的愁苦？夹竹桃零落满地，英子在懵懂与静默之中送别了自己的童年……读《城南旧事》的时候，没有太多的杂念，因为没有太多跌宕起伏的情节，所以心绪是淡然而平和的。感动着我的，只是这文字之间荡漾的一种淡泊与纯净。海音先生以儿童清澈的眼眸，用清新淡雅的文字，诉说她对城南旧事的情意缱绻。半个世纪的别离，城南的落花依旧，然而零落的，只是人们记忆的碎片。

“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京华古都的城垛颓垣、残阳驼铃、闹市僻巷……从容淡定之间，多少悲欢离合，掠过生命的轨迹。对于一个孩子来说，愁苦又有何用？“一壶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童年去了，留下无穷思恋与怀想……蓦然回首，满地零落的花瓣儿，诉说着盛夏的情怀……骊歌的乐音仍在耳畔萦回着，一缕哀愁淡淡，一抹相思沉沉……情思之中，少了一丝懵懂，多了一点缅怀。正如她衣襟上的那朵沉默的夹竹桃。

初读《城南旧事》，好像陷入一个复古的相册，在一片泛黄之中去找寻那一份关于童年的记忆。

童年是短暂，因短暂而美好。对许多人来说，童年是一本读不完的书，充满童真、快乐，对未知的好奇与神秘感，所有一切的一切，都美好而易逝，易逝而美好。写童年的作家很多，但林海音描述童年的手法却与其他作家不同，一反惯常使用的体验性随笔文体，通过一位小姑娘之眼，来窥探发生在身边的成人世界书中的林海音用细腻的笔触去刻画一个个个人物，那一段段“旧事”仿佛就在眼前，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形象，纷纷出场：无文化却任劳任怨生了一大堆孩子的母亲；充满威严具进步思想却早逝的父亲；用奶水和帮工做一年四个月换取一个月四块钱，两副银首饰、四季衣裳，一床新铺盖的宋妈；感情受挫导致成了“疯子”最后丧身于车祸的秀贞母女；充满女性柔媚风情而又善解人意的风尘女兰姨娘；因生活所迫走上偷盗之路的收买破旧货的小子……有反复出现的主角人物，也有蜻蜓点水，几笔带过，却入木三分，让人过目难忘的配角。作者铺陈了一幅生活画卷，让人不单读到老北京的一些旧日风土人情，也读到作为移民者的英子一家从故乡闽南带来的文化痕迹。

通过小孩的眼光看大人世界，通道似乎窄了，却也增加了小说的纯度和想象空间。在英子眼里，无论哪一个人物，都是善良的，纵是当了贼的卖小杂货男青年，宋妈懒做好吃嗜赌

没责任心的丈夫“黄板儿牙”，也不例外。这正切合了一个孩子对人世的最初认知：人之初，性本善。故结构简单，却耐人寻味。

提及童年，眼前便不觉浮现屋后的池塘，母亲的巴掌以及父亲每次回家背的包。这些东西好像全部定格在生命之中，怎么挥都挥不去。真有一种“玉户帘中卷不去，捣衣砧上拂还来”的感觉。

童年如梦，梦出外婆的桥；童年如桥，接着未来的路。一直以来，都觉得这是对童年的最佳注解。是啊！童年如梦，梦里的一切都是新奇的，所以孩时的我们不会觉得累。像林海音一样，用孩子的眼光去看世界，那这个世界以及这生命，便是一场梦，一场不会累的梦，一场纯净如水的梦。

这些人都陪过书中的小主人公——英子在一起，在看第一章的时候，作者介绍了骆驼，它们的神态、细嚼慢咽的动作，个个都描写得活灵活现，让人似乎身临其境；第二章讲了好几个人，宋妈、妞儿和疯子——秀贞，在惠安馆里，开始作者还以为秀贞是和她玩“过家家”，后来英子把她那块很漂亮的表送给了秀贞；英子记得，秀贞跟她说过，小桂子（就是秀贞的孩子）脖子后头正中间有一块青色的胎记，而妞儿的脖子后边正中间也有一块胎记，于是，英子带着妞儿去找秀贞，秀贞立马带着妞儿赶火车去了；因为那天下着倾盆大雨，英子发高烧，昏迷了十天。

第三章的题目很有趣，是：“我们看海去。”这是一个小偷儿跟英子说的，虽然我不喜欢偷东西的小偷，但是不知为什么，似乎是林海音的语言打动了我，我觉得这个小偷很好玩，很可怜，看到他被人抓到的时候，好像一只老鹰在欺负一只小鸡，而且还要听着周围人的骂声。第四章题目就很明显了，题目是：“兰姨娘。”这章里讲的是德先叔和兰姨娘，德先叔是一个大学生，因为那时候要枪毙大学生，于是躲到了英子家里来；后来兰姨娘也来了，雇她的人家不要她了；后

来，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走了。

第五章的题目也很新颖，是：“驴打滚儿。”刚看到这个题目的时候，我还以为林海音要写驴怎样打滚儿的。结果不是；内容主要是，宋妈的小栓子死了，小丫头子不见了，宋妈很伤心，宋妈和英子在找小丫头子歇息的时候，看见有人买一种叫：“驴打滚儿”的吃的，那是把黄米面煮熟了，里面包黑糖，再在绿豆粉里滚一滚，很香；找不到小丫头子了，宋妈就骑着驴走了。

最后一章，题目让人觉得有些伤感：“爸爸的花儿落了。”没错，英子的爸爸去世了，爸爸的石榴掉了，花儿也落了。

《城南旧事》一本很好的书，悲悲喜喜，快快乐乐，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从喜到悲，这本书让我们体验到了生活中的悲欢离合，是一本你看完了放不下、还要看一遍的书。

这些人都陪过书中的小主人公——英子在一起，在看第一章的时候，作者介绍了骆驼，它们的神态、细嚼慢咽的动作，个个都描写得活灵活现，让人似乎身临其境；第二章讲了好几个人，宋妈、妞儿和疯子——秀贞，在惠安馆里，开始作者还以为秀贞是和她玩“过家家”，后来英子把她那块很漂亮的表送给了秀贞；英子记得，秀贞跟她说过，小桂子（就是秀贞的孩子）脖子后头正中间有一块青色的胎记，而妞儿的脖子后边正中间也有一块胎记，于是，英子带着妞儿去找秀贞，秀贞立马带着妞儿赶火车去了；因为那天下着倾盆大雨，英子发高烧，昏迷了十天。

第三章的题目很有趣，是：“我们看海去。”这是一个小偷儿跟英子说的，虽然我不喜欢偷东西的小偷，但是不知为什么，似乎是林海音的语言打动了我，我觉得这个小偷很好玩，很可怜，看到他被人抓到的时候，好像一只老鹰在欺负一只小鸡，而且还要听着周围人的骂声。第四章题目就很明显了，题目是：“兰姨娘。”这章里讲的是德先叔和兰姨娘，

德先叔是一个大学生，因为那时候要枪毙大学生，于是躲到了英子家里来；后来兰姨娘也来了，雇她的人家不要她了；后来，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走了。

第五章的题目也很新颖，是：“驴打滚儿。”刚看到这个题目的时候，我还以为林海音要写驴怎样打滚儿的。结果不是；内容主要是，宋妈的小栓子死了，小丫头子不见了，宋妈很伤心，宋妈和英子在找小丫头子歇息的时候，看见有人买一种叫：“驴打滚儿”的吃的，那是把黄米面煮熟了，里面包黑糖，再在绿豆粉里滚一滚，很香；找不到小丫头子了，宋妈就骑着驴走了。

最后一章，题目让人觉得有些伤感：“爸爸的花儿落了。”没错，英子的爸爸去世了，爸爸的石榴掉了，花儿也落了。

《城南旧事》一本很好的书，悲悲喜喜，快快乐乐，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从喜到悲，这本书让我们体验到了生活中的悲欢离合，是一本你看完了放不下、还要看一遍的书。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五

于是我唱了五年的骊歌，现在轮到同学们唱给我们送别：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有别离多……”

我哭了，我们毕业生都哭了。我们是多么喜欢长高了变成大人，我们又是多么怕呢！当我们回到小学来的时候，无论长得多高，多么大，老师！你们要永远拿我们当孩子呀！

赏析：

这一段描写到了林海音对老师的师生情，又写了作者对未来

既憧憬又害怕的矛盾心理。从“我哭了，我们毕业生都哭了”这里，感受到了作者和同学们对学校的留恋和对老师的牵挂。又从“你们要永远拿我们当孩子呀”这句话，体会出了作者内心对老师的太多的爱意和太多的感激，希望老师一直教育她，更希望自己永远是老师的学生。这段话没有华丽的词语和长篇大论，却让我们感受到了朴素的语言描写出的最深情的、最感人的告别。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六

“池塘边的榕树上，蝉在为夏天尖叫，操场边的秋千上……”每当听到这首歌，我就想起《城南旧事》这本书和我的童年。

英子的童年很丰富多彩。

英子心地善良。

身边的人和事。我羡慕英子的童年，希望我的童年也能像英子一样丰富多彩。从现在开始，我不能整天看电脑电视。我要去寻找我的童年，抓泥鳅，追蝴蝶，爬山，看海，做好事，当我长大后，我会像林海英一样。

写一些关于你童年的有趣故事。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七

最近我正在看一本叫《城南旧事》的书。这是一位中国近代女作家——林海音写的一本代表作品。其中的第一篇故事令我印象深刻，故事的名字是“惠安馆”。

它主要讲了：“二十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

暗中相爱，后来大学生回了老家，再也没回来。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去找秀贞。

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妞儿去找寻爸爸……只是可怜的母女俩最后竟惨死于火车轮下！而英子也因为爸爸死了，从而告别了她快乐的童年。”

秀贞是一个十分爱孩子的一个人，但她的孩子——小桂子却被人扔了，相信全天下的母亲都能体会到这般痛苦……在她认识英子后对英子很好，就像英子是自己的女儿似的，从她对英子的态度，便可知道她有多么希望能找回自己的孩子。

英子真是一个既聪明又善良的好孩子！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八

第一次翻开《城南旧事》这本书，满怀着新奇和想象。可随着时间的推移，它却成为了我成长中的导师和伴侣，给我无数的启迪和教育。

“让实际的童年过去，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就这样，我回味英子的童年，冥冥之中懂得了珍惜。我的童年没有离别，没有争夺，没有悲伤。想到我仅剩几个月的小学时光，同学们一起奔跑，一起前进，一起跨越难关，一起奋勇向前。这是多么幸福的童年啊！

是啊，“我们看海去！蓝色的大海上，扬着白色的帆。金红的太阳，从海上升起来，照到海面照到船头。”顿时，我对未来充满了希望。六年的小学生活即将结束，我们将要迎来全新的中学生活，我们也从一个懵懂无知的孩童成长为初懂人事的少年，只有对生活充满了热情和自信，怀揣着自己的梦想，美好才会拥抱我们！

翻开《城南旧事》，听听冬日下的驼铃声，去寻找你的童年足迹吧！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九

《城南旧事》是中国台湾著名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是以主人公英子从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背景创作的一部自传体小说，下面是小编搜集整理的1000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欢迎阅读，希望你能够提供帮助。

我一向对名著不太感兴，往往是看了半截便将其冷落在旁。《城南旧事》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的叙述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老北京，在娓娓动人的真挚叙述中抒发了对童年的缅怀和对人间温暖的呼唤，不但写得亲切动人，而且每个故事都能令我思绪起伏，多种交集的感觉同时在心头涌现。

《城南旧事》中满含着怀旧的基调，将其自身包含的多层次的情绪色彩，以一种自然的、不着痕迹的手段精细地表现出来。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恰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

这部作品由五个篇章组成：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及爸爸的花儿落了，全文由一个人引起一英子，以她孩子般纯洁的眼睛来看在北平生活的点滴，记载着英子七岁到十三岁的成长经历，旁观着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凭着她微妙的记忆，将年幼时围绕她发生的生活旧事记录下来。。

望着她离去，英子伤心难过。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我们看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虽然很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本书的每一篇到结尾，主角似乎总是离开英子，像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我们看海去那个小偷，奶妈，最后连她的爸爸也离她而去了，当时她才小学毕业呢！看着无人修剪的花任意雕落，也为本书画上句点。

二

《城南旧事》是著名女作家林海音的自传体小影，以其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的一部长篇小说，也可视作她的代表作。它描写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北京城南一座四合院里，住着英子温暖和乐的一家。它透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不出来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城南旧事》曾被评选为亚洲周刊“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

八十年代还被搬上银幕，还获得了“中国电影金鸡奖”等多项大奖，感动了一代人。它满含着怀旧的基调，将其自身包含的多层次的情绪色彩，以一种自然的、不着痕迹的手段精细地表现出来。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半个多世纪前，小女孩林英子跟随着爸爸妈妈从中国台湾飘洋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京华古都的城垛颓垣、残阳驼铃、闹市僻巷……这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为之着迷。会馆门前的疯女子、遍体鞭痕的小伙伴妞儿、出没在荒草丛中的小偷、朝夕相伴的乳母宋妈、沉痾染身而终眠地下的慈父……他们都曾和英子玩过、谈笑过、一同生活过，他们的音容笑貌犹在，却又都一一悄然离去。为何人世这般凄苦？不谙事理的英子深深思索却又不得其解。

读《城南旧事》的时候，没有太多的杂念，因为没有太多跌宕起伏的情节，所以心绪是淡然而平和的。感动着我的，只是这文字之间荡漾的一种淡泊与纯净。海音先生以儿童清澈的眼眸，用清新淡雅的文字，诉说她对城南旧事的情意缱绻。

半个世纪的别离，城南的落花依旧，然而零落的，只是人们记忆的碎片。

蓦然回首，满地零落的花瓣儿，诉说着盛夏的情怀……落寞之后，骊歌那清越悠扬、古朴深婉的乐音仍在耳畔萦回着，淡淡的愁绪，沉沉的情思之中，少了一丝懵懂，多了一点缅怀。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别离多。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还，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一壶浊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落花下，一个女孩，在夕阳的余辉里静默着，正如她衣襟上的那朵沉默的夹竹桃。《旧事》，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因为她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那样地不疾不徐，温厚淳和，那样地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地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心。

三

翻开那一袭墨黑的《城南旧事》，不知为何，我的心情感到沉重起来，一丝淡淡的忧伤笼罩在我的身旁。

这本书是描写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落了，中间英子经历了许多成长的变故。也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惠安馆内被称做疯子的姑娘秀贞、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常住在英子家躲风声的德先叔、被施家赶出来留宿英子家的兰姨娘、英子家的仆人宋妈、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中最重要的人物，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

令我印象最深的还是惠安馆那章。秀贞是英子搬到新家认识

的新朋友之一。她天天听着她念叨着小桂子之类的话，使英子很好奇，她觉得假装有一个小桂子很好玩，于是她每天上午偷偷跑去惠安馆和秀贞玩，听她讲小桂子的事。可是似乎胡同里谁都说秀贞是疯子，不许自己家的孩子靠近惠安馆。但是在英子的眼里，秀贞跟其他人家的姑娘没什么两样嘛。直到有一次，她无意中听到了宋妈说的话，才知道秀贞为什么会变疯的。原来，秀贞和一个借宿在惠安馆的学生相爱，有了孩子，但是他必须得回家一趟，恐怕是被他妈扣在了那里，一走就是六年。后来秀贞生下来一个女孩，却被她妈丢到了齐化门城根下，她从那时开始就疯了。英子从秀贞口中得知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她还告诉英子小桂子的脖子后面有一块青疤，拜托英子帮忙找到小桂子。秀贞的眼睛下面有两个泪坑，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也有两个泪坑，英子经常把妞儿和小桂子混在一起。

直到有一天，妞儿和英子哭着说她不是她爸妈亲生的，说要回齐化门找她的亲生父母时，英子恍恍惚惚地去掀开妞儿的头发，发现妞儿的脖子后面真的有一块青疤。她想让秀贞和妞儿回惠安找她爸去，于是拿上妈妈的金手镯，带着妞儿跑去找秀贞了。秀贞连夜整理好行李，带着妞儿去搭火车。可是英子不舍得妞儿，便使劲跑去追赶妞儿。那天夜里，又下着大雨，英子还发着烧，但她最后还是顶不住了，幸亏刚好遇见了妈妈，她才不至于晕倒在马路上。后来，英子有一次听妈妈说原来那天晚上秀贞和妞儿被压在了火车底下了……英子突然想起了一个人，她那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淌过泪坑流到嘴边了。

本书中的英子用自己稚嫩的眼光看着这个杂乱的社会，对那些复杂的人和事，她有着自己特殊的理解和看法，但她也有分不清的事，像她分不清海和天、好人和坏人的区别，因为她觉得太阳是从碧蓝的大海上升上来的，但是它也是从淡蓝的天空上升上来的呀。而她更有一种宝贵的东西，那就是乐于助人的善心，像那次她为了别人家一家团聚，竟把妈妈的金手镯都拿去给别人做盘缠，这是件几乎连一个成人都做不

到的事，这让我想起了一句俗语“赠人玫瑰，手有余香。”我想这本书也是林海音为了怀念她的童年而写的吧。

“我默默地想，慢慢地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这首诗把我们带进了林海音的自传小说《城南旧事》。

我喜欢《城南旧事》这本书，因为它简单易读，亲切动人，洋溢着温馨的亲情和友情，仿佛身临其境：二十年代，六岁的英子住在北京的一条小胡同里，她与大家眼中的疯女人秀贞做了朋友，当得知她的女儿生下就被家人抛弃，英子对她十分同情，也许是老天安排，英子发现伙伴妞儿正是秀贞要找的女儿，于是冒雨带妞儿与秀贞相认，最让人不能接受的是这对不幸的母女却在匆忙中惨死在火车轮下。后来英子搬了家，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年轻人，他为了供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最后被警察抓走，英子很难过。九岁那年，英子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虽然这些人和事都随着童年的脚步，匆匆离去了，消失了，但是他们在生活中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和童年的点点滴滴，深深地打动着我们。

我喜欢小说的主人公英子，她聪明善良，让人感到温暖，她和疯子结下友情，和小偷写下“去看海的承诺”，她爱着自己的奶妈、亦师亦友的爸爸，望着他们的离去，童年经历的一切让小英子的世界充满了暖暖的爱和酸酸的涩。

我喜欢作者林海音，她的小说看起来总是那么自然，清新，通过一幅场景又一幅场景细腻地描绘，把带着人间温暖的风吹遍了每个角落，也吹进了我的心灵，更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感受最深的是作者描写主人公英子观察骆驼吃东西的情

景：英子发现骆驼们都一样，唾沫沾在薄薄的唇边，慢慢地走，慢慢地嚼，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英子想就是因为这种不慌不忙的性格，骆驼才能耐住长途的寂寞吧。我们学习也是这样的，应该沉着认真地对待困难，要想做好，就要应该学会镇定，多想办法，不钻牛角尖。在我们生活中就有许多这样的例子：比如考试有的字不会写，千万别着急，可以去试卷上找找有没有这个字，或用别的意思相近的字代替。有时，一道数学题解不开，换一种方法试一试说不定就成功了。另外，记得英子爸爸总是这样说：“英子，不要怕，无论什么困难的事，只要硬着头皮去做，就闯过去了。”其实我爸爸也经常用相似的话来鼓励我，一想到这里就充满了对爸爸的感激和爱。特别是我在遇到难题时爸爸会说：“别着急，沉住气，换种思路、换种方式或者动动脑筋、想想办法，也许成功就降临在你身边。”在爸爸的鼓励下，我试着用各种方法去尝试解决难题，在自己的坚持和努力下，解题思路不仅越来越开阔，而且还自信了许多，真是受益匪浅。

当我合上书，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英子童年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每一种感觉都是那么细致动人，我一定会珍惜属于自己的童年时光，让世间暖暖的爱延续！

不知不觉2019年过去了，一切都是渐渐的来，渐渐的去，让人在不知不觉中长大。重读《城南旧事》，让我想起了我的小时候，无拘无束、好奇天真，看到好多不懂得人和事，享受着童年里本应享有的关爱。

《城南旧事》是中国台湾著名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是以主人公英子从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背景创作的一部自传体小说，它以林海音在北京生活的点点滴滴为雏形，透过小姑娘英子童稚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的天真，道不尽的人间复杂情感，整部书所呈现的是一个安定的、正常的、政治不挂帅的社会心态。故事中的人物以自然、真实的面貌出现，透过童稚的双眼看大人的

世界，发人省思。

在《城南旧事》里，无论《惠安馆传奇》中椿树胡同的疯女人，还是《我们看海去》里藏在草堆里的小偷儿，这些不能以常人眼光理解和衡量的“另类人物”，在作者温暖的回忆中，却都含有人世的温情，闪动人性的光泽，读来刻骨铭心。书内各小标题也起得绝佳，如《我们看海去》、《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等。透过林海音的文笔，我么可以看到《城南旧事》并不是冷峻的历史角色，你可以从中感受到系人心弦的感动及亲切感，她最擅写动作及声音，不多加渲染，淡淡几笔，便将其景生动勾勒出，栩栩如生。看似简单的回忆，却能深深的感动人。

最难忘的是主人公英子，这是以童年林海音为原型创作的。英子是个幼嫩清新、美丽善良的人物，是个深富同情心、粉妆玉琢的好女孩。书中英子的形象鲜活饱满，读后在我记忆中挥之不去。英子对疯子母女的亲近与同情帮助；英子对有隐情而落难的小偷不同寻常的理解；英子竭力撮合德先叔和兰姨娘；英子眼中那失去一双小儿女、命运悲惨，骑着小驴回老家的宋妈；英子对早逝父亲悲痛的回亿；英子对复杂污秽世界的观察……英子的聪慧早熟、冰雪聪明；英子的人小鬼大……都让我心疼心酸和心折。可以说，英子的思想像玛瑙一样纯洁、像水晶一样透彻、像金子一样闪光、像蔷薇一样鲜艳。

《城南旧事》一书没有华丽的词藻，没有惊天动地，波澜起伏的故事情节，一个个画面就如在梦中铺展开来，向我们展示的老北京——古城的残片，大柯的几根垂落枝条，瓦隆中存留的枯叶，临街老店被涂盖的字号，半扇院门的的插闩，还有屋顶上的花盆以及巴在皇城墙上的冬雪……展示了影子的纯洁、天真、善良。展示了人间的悲悲喜喜，人情冷暖。尤其是那字里行间没有任何的追逐名利，满是人间烟火，那情，那画面娓娓道来。使人读来感到温馨，宁静，可能这些就是我对这深爱的原因所在吧。

看《城南旧事》，最喜欢的那一段就是第五章《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虽然小英子一如爸爸五年前的寄望一样能作为最优秀的毕业生代表上台领取毕业证，但却少了爸爸的见证，成了小英子永远的遗憾。

纵观整书，每一个故事的人物在最后都离小英子而去，“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别离多”，一个阶段的结束，也就是另一段新生活的开始。人无法也不可能永远只停留在某一阶段中，只有不断向前，才能体会各种不同的生活，使生命活得缤纷灿烂，这就是生存的意义。你我的际遇各有不同，在漫长的人生路途上，谁不希望踏着平稳的路呢？然而这却不常见，因为往往会荆棘满途，要你铲除障碍，才能迈向璀璨的终程。因此我们除了要适应现在的生活外，还要像林英子一样，做一个坚强的人，无惧任何风险阻拦，在风雨中屹立不倒。

看罢此书昔日的珍贵片段，难忘的美丽回忆，又浮现在我的眼前，与此同时，我也后悔曾虚度过的光阴，以及没有好好珍惜的东西，但是未来的岁月，我会努力争取，更会好好珍惜，特别是珍惜父母以及身边的人，希望在漫长的人生路上，不留下遗憾！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

这段时间，我读了一本书，名叫《城南旧事》，作者是林海音。说起这位作家，可了不得！因为她的文章《窃读记》被入选了语文课本，语文课本一学期只有36篇呢！

《城南旧事》这本书，我觉得冬阳、童年、骆驼队这个题目很特别，吸引着我，让我有兴趣打开了第一页。

整本书让我最感兴趣的，当然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这个篇章。主要讲了：英子漫长的小学生涯结束

了，在毕业典礼的前一天，英子去看望病倒在床上的爸爸。英子说爸爸不在身边，讲话也不怎么敢讲。爸爸却说，无论做什么事情，只要努力坚持去做就行了，不用太在意别人。毕业那天，大家都落泪了，这也使英子回想起以前刚刚入学时，欢送六年级同学时的情形。

林海音13岁那年，爸爸去世了，这是件多么痛苦的事情。一个为成年的孩子，面对了这么大的事，还要养活弟弟妹妹，真厉害！

这本书，我觉得就是英子从童年到小学6年级的生活故事，和《假如给我三天光明》类似。不过，为什么要叫《城南旧事》我还不知道。不过，这是林海音奶奶的一个美好的童年！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

昨天我读了一本书，这本书的名字叫《城南旧事》。这本书写得很好，这本书让我爱不释手。书里面写了6个小故事，其中我最喜欢“城南旧事”中的第一篇故事“惠安馆”。

惠安馆的故事讲的是：秀贞疯了，作者并没有因为秀贞疯了而害怕她，而是和秀贞成了好朋友。从宋妈妈和老婆子的对话中，作者知道了秀贞的遭遇后感到可怜。作者与妞儿的关系更加密切，并深深地同情妞儿的悲苦命运，也为他的父母不是亲的感到惊讶。作者与秀贞的相处，秀贞给作者梳头，给作者染指甲，从秀贞的叙述中，作者知道了她与“思康三叔”和“小桂子”的故事。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一

它透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妞死了，疯子慧贞带着妞去找她的亲爸，追火车被火车轧死

了。

当毕业典礼结束回家之后，却听说爸爸在医院里“她把小学毕业文凭放到书桌的抽屉里，赶紧去了医院，她走过院子看那垂落的夹竹桃，默念着：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作者在这里凭吊了她那过早离开人世的父亲，也记述了她的成长。

从“自从六年前的那一次，我何曾再迟到过？”“爸爸也不拿我当孩子了”“快回家去！快回家去……我好像怕赶不上什么事情似的”“‘老高，我知道是什么事了，我就去医院’。我从来没有这样的镇定，这样的安静”等句子可以看出：“我”已真正感觉到自己长大了，懂事了。英子在毕业时成为优秀学生，代表同学们领毕业证书和致谢词，她确实已经长大了。

宋妈这样的离去，是喜是悲，似非英子所能理解，但书中应为有了宋妈和她的故事，而添加了多层的深度。

其实，在现实生活的实际奋斗中，绝望也不是件容易的事。